

张家港华菱医疗设备股份公司 关于拟申请股票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 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张家港华菱医疗设备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3月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议案，并提请召开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上述议案。为保证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承诺对异议股东持有的公司股份进行回购或指定第三方回购。具体安排如下：

一、回购对象需满足如下条件：

（一）在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股东。

（二）未出席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或出席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未对《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

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投同意票的股东。

（三）在回购有效期限内，向公司送达有效的书面申请材料要求回购其股权的股东。

（四）未损害公司利益的股东。

（五）异议股东所持公司股票不存在质押、司法冻结等限制自由交易的情形。

满足前述所有条件的股东可以要求回购股份的数量，以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其持有的股份数量为准。

二、回购价格

回购价格以异议股东取得该部分股份时的成本价格为基础，具体回购价格及回购方式以双方协商确定为准。

三、回购有效期限

异议股东申请回购有效期为自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披露之日起 5 个转让日内。若异议股东未在上述期限内以书面方式明确向公司提出回购申请的，则视为同意继续持有公司股份，有效期满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再承担上述回购义务。

四、争议调解机制

凡因该异议股东保护措施引起的或与该异议股东保护措施有关的任何争议，各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各方均有权直接向公司住所地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五、回购事宜具体联系方式

联系人：张玉霞

联系电话：13962297718

联系电话：0512-58188729

传真：0512-58391718

邮箱：984155138@qq.com

由于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具有一定的时效性，公司董事会郑重提示各位投资者，若选择进行异议股东保护措施的，请尽快与公司联系有关股份转让事宜。

张家港华菱医疗设备股份公司

董事会

2020年3月9日